

## 106 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 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「競賽成績」採計分數審查實施計畫

### 一、依據：

106 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「競賽成績」採計分數審查要點。

### 二、主旨：

公平、公正、公開審核 106 學年度臺南區（以下簡稱本區）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學生超額比序項目「競賽成績」分數。

### 三、辦理單位：

(一) 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（106 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主委學校）

### 四、辦理日期：106 年 3 月 20 日（星期一）至 3 月 22 日（星期三），審查時程規劃如下：

時間 3/20（星期一）		活動說明	主持人	配合人員
09：00~09：30	30 分鐘	辦理報到	林立中組長	南大附中行政團隊
09：30~10：00	30 分鐘	工作內容及分組說明	陳森杰主任	南大附中行政團隊
10：00~11：50	110 分鐘	各組審查時間	-	-
11：50~13：10	80 分鐘	午餐時間	林立中組長	南大附中行政團隊
13：10~16：30	200 分鐘	各組審查時間	-	-
16：30~17：30	60 分鐘	討論時間	陳森杰主任	南大附中行政團隊

時間 3/21-22（星期二、三）		活動說明	主持人	配合人員
09：00~09：30	30 分鐘	辦理報到	林立中組長	南大附中行政團隊
09：30~11：50	140 分鐘	各組審查時間	-	-
11：50~13：10	80 分鐘	午餐時間	林立中組長	南大附中行政團隊
13：10~16：30	200 分鐘	各組審查時間	-	-
16：30~17：30	60 分鐘	討論時間	陳森杰主任	南大附中行政團隊

### 五、辦理地點：國立臺南大學附中活動中心

## 六、參與人員：

(一)諮詢委員 3-5 人。

(二)積分審查小組：

1. 十一所高級中等學校教務主任及其所屬學校之二名工作人員，小計 33 人(含國立臺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門高級中學、國立新豐高級中學、國立善化高級中學、國立新化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北門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曾文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營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新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及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)。
2. 十一所國民中學校長及其所屬學校之二名工作人員，小計 33 人(含後甲國中、新東國中、麻豆國中、佳里國中、安定國中、新市國中、新化國中、學甲國中、將軍國中、建興國中及崇明國中)。

(三)遇有疑義時由教育局代表 1 人、家長團體代表 1 人、教師組織代表 1 人、主委(臺南大學附中校長)及副主委(新營高中校長)五人小組決審。

## 七、審查作業：

本區之「『競賽成績』採計分數審查申請表」業經國中端承辦人核章、學生及家長簽名確認，由國中端承辦人彙整送至免試入學委員會積分審查小組進行審查。

(一)編組說明：

每 3 人一組，共計 22 組，三人相互支援及疑義討論；每組遴聘一位高級中等學校主任或一位國民中學校長擔任組長。高級中等學校及國中工作人員，共計 44 人混合編組。

(二)作業流程：

1. 每組二位審查員分工獨立審查，若意見一致則通過，並移請該組組長複核。
2. 同小組二位審查員於審查時若有疑義，則移請該組組長進行三人討論，達成共識則通過並決議。
3. 同小組三人經討論仍無法達成共識，移請五人小組討論裁定，採多數決。

(三)利益迴避及保密原則：

競賽成績審查資料之分派以非審查人員所屬服務學校為原則，審查人員應本利益迴避原則，對所服務學校學生或三等親以內親屬，主動發現並提出迴避。

競賽成績審查過程及結果亦應本保密原則，不得對外公布或私下討論。

八、本競賽成績審查參與人員請各校惠予三天公假出席。參與人員工作費、餐費及庶務費，由免試入學委員會收取之報名費支應。

九、本計畫經 106 學年度臺南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諮詢會議討論通過，修正時亦同。